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0

## 钛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的余额 3,586,292,4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1,725,848.76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0.10%。

2、2026 年度中期分红授权：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在保证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决定是否进行中期分红、制定中期分红方案以及实施中期分红的具体金额（中期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时间等。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期分红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一、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7 日，钛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L10134 号)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6,817,071.60 元,2025 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039,490,459.66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4,330,607.21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将母公司净利润 54,330,607.21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433,060.72 元,加上 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5,526,309.31 元,扣除报告期已实施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58,469,665.58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55,954,190.22 元。

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55,954,190.22 元。

## 2、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基于公司目前良好的经营情况,考虑公司后续整体发展规划所需资金安排,为更好地兼顾投资者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积极回报股东共享企业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相关规则、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的余额 3,586,292,4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1,725,848.76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0.10%。**

## 3、拟实施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

### (1)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 71,725,848.76 元(含税)。

### (2) 2025 年股份回购金额

2025 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300,002,145 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 371,727,993.76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04.18%。

## 4、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

化时，按照“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1) 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1,725,848.76	58,469,665.58	184,605,679.21
回购注销总额（元）	502,999,610.86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6,817,071.60	565,074,907.04	419,080,729.6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039,490,459.6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55,954,190.2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14,801,193.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02,999,610.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46,990,902.7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17,800,804.41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3）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 371,727,993.76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04.18%。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等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等，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同时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

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7,062.24 万元、人民币 27,026.97 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0%、1.39%，均低于 50%。

## 四、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

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批准授权，在保证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决定是否进行中期分红、制定中期分红方案以及实施中期分红的具体金额（中期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时间等。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期分红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五、其他说明

本次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